

证券代码：874466

证券简称：龙能电力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龙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自愿限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数量共计 115,221,933 股，占公司总股本 40.76%，涉及自愿限售股东 12 名。

二、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的明细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 或名称	是否为 控股股 东、实 际控制 人或其 一致行 动人	是否为控 股股东、 实际控制 人的亲 属，如 是，说明 亲属关系 *	是否为公 开发行前 直接持有 10%以上 股份的股 东*	是否为公 开发行前 未直接持 有但可实 际支配 10%以上 股份表决 权的相关 主体*	董事、监 事、高级 管理人员 任职情况	截止 2024 年 5 月 27 日持股数 量	本次自愿 限售前已 处于限售 登记状态 的股票数 量	本次自愿 限售登记 股票数量	本次限 售股数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自愿限售期 间	本次 限售 后该 股东 所持 的无 限售 条件 股份 数量
1	卧龙电气 驱动集团 股份有限 公司	是	不适用	是	否	不适用	121,747,908	81,165,272	40,582,636	14.36%	股权登记日 (2024 年 5 月 27 日)次日 至完成股票 公开发行并 在北京证券 交易所上市 之日，或公 开发行股票 并在北京证 券交易所上 市事项终止 之日。	0

2	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是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4,768,750	3,179,167	1,589,583	0.56%	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27 日）次日至完成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或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止之日。	0
3	上海卧龙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是	不适用	否	否	不适用	2,200,000	1,466,667	733,333	0.26%	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27 日）次日至完成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或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止之日。	0

4	浙江龙柏集团有限公司	否	不适用	是	否	不适用	35,250,000	0	35,250,000	12.47%	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27 日）次日 至完成股票 公开发行并 在北京证券 交易所上市 之日，或公 开发行股票 并在北京证 券交易所上 市事项终止 之日。	0
5	绍兴上虞龙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否	不适用	否	否	不适用	5,725,000	0	5,725,000	2.03%	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27 日）次日 至完成股票 公开发行并 在北京证券 交易所上市 之日，或公 开发行股票 并在北京证 券交易所上 市事项终止 之日。	0
6	绍兴上虞龙泰企业	否	不适用	否	否	不适用	5,300,000	0	5,300,000	1.87%	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0

	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月 27 日)次日 至完成股票 公开发行并 在北京证券 交易所上市 之日，或公 开发行股票 并在北京证 券交易所上 市事项终止 之日。	
7	绍兴上虞 龙璟企业 管理合伙 企业（有 限合伙）	否	不适用	否	否	不适用	2,405,000	0	2,405,000	0.85%	股权登记日 （2024 年 5 月 27 日)次日 至完成股票 公开发行并 在北京证券 交易所上市 之日，或公 开发行股票 并在北京证 券交易所上 市事项终止 之日。	0
8	王小鑫	否	否	否	否	董事、总 经理	6,681,250	5,010,937	1,670,313	0.59%	股权登记日 （2024 年 5 月 27 日)次日 至完成股票	0

											公开发行并 在北京证 券交易 所上市 之日，或 公开发 行股票 并在北 京证 券交易 所上市 事项终 止之日。	
9	朱颖	否	否	否	否	副董事长	4,475,000	3,356,250	1,118,750	0.40%	股权登记日 (2024 年 5 月 27 日)次 日至完成 股票公 开发行 并在北 京证 券交易 所上市 之日，或 公开发 行股票 并在北 京证 券交易 所上市 事项终 止之日。	0
10	朱柏根	否	否	否	是	不适用	12,797,318	0	12,797,318	4.53%	股权登记日 (2024 年 5 月 27 日)次 日至完成 股票公 开发行 并在北 京证 券	0

											交易所上市之日，或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止之日。	
11	毛月新	否	否	否	否	不适用	4,075,000	0	4,075,000	1.44%	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27 日）次日至完成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或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止之日。	0
12	朱滨	否	否	否	否	不适用	3,975,000	0	3,975,000	1.41%	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27 日）次日至完成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或公	0

											开发行股票 并在北京证 券交易所上 市事项终止 之日。	
--	--	--	--	--	--	--	--	--	--	--	---	--

挂牌公司已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对上述股票申请限售。

三、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的依据及解除条件

（一）本次股票自愿限售的依据

《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上市规则》”）2.4.2规定“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以及上市前直接持有10%以上股份的股东或虽未直接持有但可实际支配10%以上股份表决权的相关主体，持有或控制的本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前的股份，自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或委托他人代为管理。前款所称亲属，是指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以及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上市规则》2.4.3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按照《公司法》规定，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

《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申报与审核》第十三条“本指南第十一条规定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在册股东属于《上市规则》2.4.2和2.4.3规定的限售主体的，应当按照挂牌公司股票限售及解除限售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定，自股权登记日次日起两个交易日内，通过发行人披露自愿限售公告，承诺自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完成股票发行并上市之日不减持发行人股票，并于公告披露当日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办理股票限售。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终止的，相关股东可以申请解除前述自愿限售。”

根据上述规则，龙能电力本次审议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事项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27日）在册股东中，涉及限售股东12名，分别为：

- 1、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上市前直接持有10%以上股份的股东）
- 2、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上市前间接持有10%以上股份的股东）
- 3、上海卧龙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 4、浙江龙柏集团有限公司（上市前直接持有10%以上股份的股东）
- 5、绍兴上虞龙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的员工持股平台）

6、绍兴上虞龙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的员工持股平台）

7、绍兴上虞龙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员工持股平台）

8、王小鑫（董事、总经理）

9、朱颖（副董事长）

10、朱柏根（上市前间接持有 10%以上股份的股东）

11、毛月新（朱颖、朱柏根亲属）

12、朱滨（朱颖、朱柏根亲属）

上述股东的限售时间为自股权登记日（2024 年 5 月 27 日）次日起至完成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之日，或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事项终止之日止。

四、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后公司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股）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73,282,681	25.92%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高管股份	11,156,250	3.95%
	2、个人或基金	20,847,318	7.37%
	3、其他法人	177,396,658	62.75%
	4、其他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09,400,226	74.08%
总股本		282,682,907	100.00%

五、 其他情况

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自愿限售登记。

浙江龙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9 日